

## 第二章 鄉鎮企業之形成與發展

1978 年以來，在改革開放中迅速崛起的以鄉鎮工業為主體的中國大陸鄉鎮企業，成為中國大陸經濟發展中最活躍的部分，從而使鄉鎮企業在農村經濟和國民經濟中的地位發生了巨大變化，從原來的附屬和補充地位變為現在的農村經濟的支柱和國民經濟成長的重要力量。鄉鎮企業發展所取得的巨大成就，以及它與國有企業發展所形成的鮮明對比，引起了對鄉鎮企業發展研究的日益重視，並產生了一大批關於鄉鎮企業發展的研究成果。這些研究對鄉鎮企業的性質、產權結構、鄉鎮企業發展的環境以及發展的成果等進行了廣泛的討論。本章將這些研究的基礎上，探討鄉鎮企業的概念和特徵，分析鄉鎮企業發展的過程，以及比較其發展模式，對鄉鎮企業發展所取得的成就給予描述，並分析鄉鎮企業發展過程中出現並且日益嚴重的問題。



### 第一節 鄉鎮企業的概念和結構特徵

鄉鎮企業作為一種企業類型，有區別於其他企業的特徵。首先將釐清鄉鎮企業這個概念的內涵，然後才能夠對鄉鎮企業有一個清楚的界定。

#### 一、鄉鎮企業概念的內涵

鄉鎮企業是在中國大陸農村經濟體制改革之後實踐的過程中逐漸形成的一個新的概念。目前我們所提到的鄉鎮企業這個名稱，是從 1984 年開始使用的，

1984 年以前被稱為「社隊企業」<sup>1</sup>。社隊企業僅指 1984 年以前人民公社和生產大隊兩級集體經濟舉辦的企業，而鄉鎮企業泛指中國大陸農村地區所有非國營企業，這些企業絕大多數從事非農產業活動，尤其是工業生產活動，除了包括鄉、村集體經濟組織建立的企業外，還包括農民聯戶辦和戶辦企業，以及各層次的聯戶企業、個體企業和其他形式的合作企業<sup>2</sup>。

1997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鄉鎮企業法》(以下簡稱《鄉鎮企業法》)第 2 條中規定：「本法所稱鄉鎮企業，是指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者農民投資為主，在鄉鎮(包括所轄村)舉辦的承擔支援農業義務的各類企業」。<sup>3</sup>

我們可以從兩個角度去理解鄉鎮企業的概念，一是從鄉鎮企業的法律地位角度，二是從鄉鎮企業的功能角度。

### (一) 從鄉鎮企業的法律地位角度

根據《鄉鎮企業法》第 2 條的規定，鄉鎮企業是指「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者農民投資為主，在鄉鎮(包括所轄村)舉辦的承擔支農義務的各類企業」。而所謂「投資為主」，是指「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者農民投資超過 50%，或者雖然不超過 50%，但能起到控股或者實際支配作用」，鄉鎮企業符合企業法人條件的，依

---

<sup>1</sup> 張毅、張頌頌編著，中國鄉鎮企業簡史(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2001 年 12 月)，頁 7。1984 年初，中共中央 1 號文件提出，在興辦社隊企業的同時，鼓勵農民個人興辦或聯合興辦各類企業。當時農牧漁業部向中央呈送了「關於開創社隊企業新局面的報告」，3 月份，黨中央、國務院批准了這個報告，即中發 4 號文件，社隊企業正式改名為鄉鎮企業。姜永濤，「艱難坎坷路輝煌二十年——改革開放以來鄉鎮企業回顧與展望」，中國鄉鎮企業(北京)，1998 年第 10 期，頁 4。

<sup>2</sup> 有些地區還包括對辦或組辦企業，威廉伯德、林青松合編，中國鄉鎮企業的歷史性崛起(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 1-2。

<sup>3</sup> 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委員會編，鄉鎮企業年鑑 1997(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8 年)，頁 85。

法取得企業法人資格<sup>4</sup>。這是對鄉鎮企業內涵的法律規定，對此，可以作以下幾方面的理解：

首先，鄉鎮企業的投資主體是農村集體經濟組織、農戶或農民個人。其中，農村集體經濟組織包括鄉鎮集體經濟組織、村集體經濟組織(一般與村民委員會合一)、村民小組集體經濟組織和一些由部分農民共同所有的集體經濟組織<sup>5</sup>，而其投資包括的範圍很廣泛<sup>6</sup>。按照上述規定，非農村農民在鄉鎮 包括所轄村、村民小組等 舉辦的企業、外商在農村投資舉辦的企業以及各種聯營企業等，雖然不以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農民投資為主，但佔用了耕地，利用了農村基礎設施、資源和勞動力<sup>7</sup>。因此，一般由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農民進行管理，實際起到支配作用，這樣的企業也應該算作鄉鎮企業。

其次，鄉鎮企業所在的地域一般在鄉鎮，包括所轄行政村或自然村，也包括鄉鎮管轄下的鄉村集鎮。但這並不意味著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者農民只能在本行政區域內的鄉(鎮)村範圍內創立企業，也可以在其他鄉鎮(包括所轄村)設立企業。<sup>8</sup>此外，根據《鄉鎮企業法》第九條的規定，鄉鎮企業在城市設立開辦的企業，也屬於鄉鎮企業的範圍<sup>9</sup>。

---

<sup>4</sup> 唐忠 孔祥智主編，中國鄉鎮企業經濟學教程(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0年3月)，頁4。

<sup>5</sup> 許經勇，「我國農村的三次歷史性變革 人民公社、家庭承包、鄉鎮企業、城鎮化」，廣西經濟管理幹部學院學報(南寧)，2002年第1期，頁12。

<sup>6</sup> 其投資包括投資者自有和借入的貨幣資金，以建築物、廠房、機器、設備、原材料和場地等實物型態投入資金，以專有技術、專利權、土地使用權、商譽權、商標權等無形資產等。

<sup>7</sup> 陳斌，「鄉鎮企業概念新解」，中國鄉鎮企業(北京)，2001年第8期，頁29-30。

<sup>8</sup> 劉德綸，「鄉鎮企業制度創新與宏觀環境的配套改革」，北京社會科學(北京)，2002年第1期，頁112。

<sup>9</sup> 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部，鄉鎮企業年鑑 1997(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8年)，頁85。

再次，鄉鎮企業必須承擔支援農業發展的義務。由於鄉鎮企業的投資主體是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者農民個人，企業的設立地主要在鄉鎮或其所轄村，<sup>10</sup>因此，無論從鄉鎮企業的歷史沿革和現狀及其將來看，鄉鎮企業都與農業、農村和農民有緊密聯繫。

## (二) 從鄉鎮企業的功能角度

根據鄉鎮企業高度發展後農村經濟和社會的巨大變化，可以把鄉鎮企業理解為在中國大陸農村體制改革和結構轉型時期，促進農村經濟結構從一種制度化狀態向另一種制度化狀態過渡的新的組織要素<sup>11</sup>。而制度是為決定人們的相互關係而人為設定的一些制約<sup>12</sup>。在現代社會裡，日常生活和經濟運作是按正規規則和非正規規則來安排的。然而，即便是在最發達的經濟中，正規規則也只是決定選擇的總約束中的一小部分(儘管是非常重要的部分)，非正規規則是大量存在的<sup>13</sup>。鄉鎮企業就是在正規規則和非正規規則的共同制約下生存和發展的，反過來，鄉鎮企業的發展又會使制約它的有關制度發生根本性變化<sup>14</sup>。

---

<sup>10</sup> 宗錦耀、陳劍光、袁若飛，21世紀中國鄉鎮企業發展(武漢：湖北科學技術出版社，2000年4月)，頁282。

<sup>11</sup> 這裡的結構轉型既包括產業結構的提升，又包括傳統的計劃經濟向社會主義市場經濟轉變、傳統農業像現代農業轉變以及粗放型增長向集約型增長轉變等內容。對這裡的「制度」應該作廣義的理解，按照制度經濟學的觀點，所謂制度，即是「一種行為規則，這些規則涉及社會、政治及經濟行為」。參見西奧多·W·舒爾茨，「制度與人的經濟價值的不斷提高」，載於R·科斯等，財產權利與制度變遷——產權學派與新制度經濟學派譯文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頁253。

<sup>12</sup> 參見道格拉斯·C·諾斯，制度、制度變遷與經濟績效(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4年)，頁3。

<sup>13</sup> 中國大陸改革在起步階段非常明顯不是法規，或官方意識型態這些正式規則的變動，更多地表現為習慣、民間價值觀念或某些管理制度這些非正式規則的轉變。中國大陸的改革遵循著一條先是非正式規則的改變，然後才是正式規則改變的途徑。程虹，制度變遷的週期——一個一般理論及其對中國改革的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年11月)，頁289。

<sup>14</sup> 主要表現有三個方面：一是鄉鎮企業發展使農民的經營領域從單純農業轉向農業與非農產業兼營；二是鄉鎮企業發展使農民經營的地域範圍從農村逐漸向城市滲透；三是鄉鎮企業的發展使農村所有制關係由單一所有制型態轉化為混合所有制型態。詳細內容，參考唐忠、孔祥智主編，

## 二、鄉鎮企業的結構特徵

鄉鎮企業是農村集體經濟組織和農民所辦的土生土長的企業，與國有大中型企業、縣屬國有小型企業及城市集體企業相比較，鄉鎮企業的結構特徵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 (一) 鄉鎮企業的所有制結構特徵

按照企業的經濟成分不同，可分為個體企業、私有企業、合資企業、合作企業、私人股份制企業、集體企業、股份合作企業等，鄉鎮企業具有多層次、多種經濟成分並存的特點<sup>15</sup>。從所有制角度分類，鄉鎮企業的範圍包括，鄉辦企業、村辦企業、組辦企業、私有企業等<sup>16</sup>。(參考【表 2-1】)

1984 年以後，由於從理論上和實踐上都對家庭經營形式予以肯定，允許多種所有制在社會主義初級階段共同存在，各種所有制形式在這一時期競相出現，鄉鎮企業也由較單一的集體所有制發展為多種所有制結構並存的局面。目前，在

---

前引書，頁 6 8。

<sup>15</sup> 鄉鎮企業經營形式的多樣性和所有制形式的多樣性是分不開的。但是，鄉鎮企業中的特殊所有權結構，不是市場經濟中個人自由約定的結果。相反，它是具有壟斷性政治權力的政府在經濟生活中起主導作用下的產物。張春、王一江，「中國鄉鎮企業的性質」，載於海聞編著，中國鄉鎮企業研究(北京：中華工商聯合出版社，1997 年 1 月)，頁 41~55。

<sup>16</sup> 【表 2-1】中的其他類型指私有企業和其他類型的合營企業，如國有企業和私營企業的合營。從所有制結構看，改制以前，鄉辦企業是指鄉一級舉辦的集體企業，包括鄉與其他所有者合作興辦的企業；村辦企業是指村一級舉辦的集體企業，包括村與其他所有者興辦的企業；組辦企業是指原生產隊舉辦的企業，包括其他所有者與生產隊合作興辦的企業；私有企業是指私人投資舉辦，產權歸私人所有的企業，包括私人與其他私營性質的所有者聯合舉辦的企業。於金著，鄉鎮企業發展深層問題研究(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1 年 12 月)，頁 52 54。

中國大陸的鄉鎮企業總體中，雖然個體私營企業繼續快速發展<sup>17</sup>，仍然以鄉(鎮)、村兩級企業 含股份合作企業 為主，向產權明晰的股份制過渡。<sup>18</sup>

【表 2-1】鄉鎮企業分類表

所有制分類	集體		個體	其他
鄉鎮企業	鄉辦、村辦、組辦	農村合作	農村個體	其他
西方文獻分類	社區所有	私有		

資料來源：常修澤等合著，中國企業產權界定(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1998年12月)，頁73。

## (二) 鄉鎮企業的行業結構特徵

目前，鄉鎮企業的生產經營範圍很廣，大致分來，包括農業、工業、建築業、交通運輸業、商業及服務業等<sup>19</sup>。總體上，鄉鎮企業以工業為主，其主要經營活動集中於工業領域。按產值，工業所佔比重從1978年78%以來一直維持在70%左右<sup>20</sup>。(參見【表 2-2】)

<sup>17</sup> 2000年中國大陸鄉鎮企業個體私營企業完成增加值17713億元，比1999年增長20.65%，佔全國鄉鎮企業增加值的64.88%，較上年提高4.68個百分點。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編，中國企業發展報告(2001)(北京：企業管理出版社，2001年7月)，頁167。

<sup>18</sup> 張桌元、胡家勇、劉學敏著，論中國所有制改革(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年1月)，頁168-169。

<sup>19</sup> 按照行業可將鄉鎮企業劃分為7種：農業企業，是指由鄉或村集體出資成立的從事種植業、養殖業、林業、漁業的企業；工業企業，包括採掘業、農產品加工業、製造業以及生產設備和運輸設備的修理業的企業；建築業企業，包括建築物的建設以及建設機械的安裝；交通運輸業企業，包括客貨運輸企業、貨物運輸中的裝卸和搬運企業；商業與飲食企業，商業企業中包括零售企業、批發企業和外貿企業，餐飲企業中不含內部職工食堂；服務業企業，包括旅館、洗衣、照相、理髮、浴池、日用品修理等行業的企業；其他行業的企業，包括諮詢、信息服務、文化企業等。於金著，鄉鎮企業發展深層問題研究，前引書，頁57。

<sup>20</sup> 1985-1988年期間略低一些：1985年66%；1986、1987年68%；1988年69%。

從發展趨勢而言，鄉鎮企業的農業產值所佔的比重在不斷下降，從 1978 年的 7.3% 下降到 1998 年的 1.4%。建築業是鄉鎮企業中發展較為迅速的產業，它所佔的比重曾增加到 1986 年 14%，隨後這一比重有所下降到 1998 年 8%，商業包括服務業產值比重雖然較小，但仍然表現出增長的趨勢，從 1978 年的 3.6% 增加到 1995 年的 14.4%。(參見【表 2-3】)

【表 2-2】鄉鎮企業不同行業產值結構情況

單位：%

	農業	工業	建築業	交通運輸	商業飲食及其他
1978	7.3	78	7	3.8	3.6
1985	2.1	66	11	1.5	7.6
1990	1.6	70.1	11	7.5	7.9
1995	1.4	74	9.1	5.9	8.9

資料來源：計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鑑 1996(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7 年)，頁 389。

【表 2-3】1998 年鄉鎮企業各行業基本情況

單位：萬個、萬人、%

	農業	工業	建築業	交通運輸	商業飲食服務業及其他
單位數	18.9	662.0	82.1	414.8	826.1
職工人數	273.9	7334.2	1633.7	886.3	2408.4
產值率	1.5	70	8	6.1	14.4

資料來源：計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鑑 1999(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0 年)，頁 410 412。

### (三) 鄉鎮企業的就業結構特徵

鄉鎮企業的就業結構與其產值結構有類似的特徵，工業中就業的勞動力佔就業勞動力總數的 60%，商業和服務業的就業比重雖然 90 年代有所增加，但所佔比重仍然比較低，只佔到總數的 16%。(參見【表 2-4】)

【表 2-4】鄉鎮企業就業結構情況

單位：%

	農業	工業	建築業	交通運輸	商業飲食及其他
1978	21	61	8.3	3.6	5.1
1985	3	59	11.3	1.6	24
1990	2.5	60	14.5	7.6	15.1
1995	2.4	58	15	7.4	16.3

資料來源：計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鑑 1996(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7 年)，頁 388。

長期以來，中國大陸受傳統工業化道路的限制，商業和服務業發展緩慢，相應的商業和服務業產值和就業比重一直比較低，這一模式直接影響到鄉鎮企業發展的結構特點。另外，中國大陸長期實行的城鄉分隔政策，限制了勞動力從農村向城市的流動，農民到城市經營商業和服務業非常困難<sup>21</sup>。

鄉鎮企業就業的這種結構特徵是中國大陸鄉鎮企業吸納農村剩餘勞動力下降的主要原因。鄉鎮企業的發展具有廣泛的社區性<sup>22</sup>，而這種鄉鎮企業吸收剩餘

<sup>21</sup> 劉國亮著，中國鄉鎮企業增長與效率(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2001 年，4 月)，頁 92。

<sup>22</sup> 鄉鎮企業的最初發展，離開了它所在的社區的支持，是不可想像的。鄉鎮企業是在城鄉隔離的大背景下產生的，國家不可能供應任何計劃內的生產要素，而過多的農村剩餘勞動力又必須向非農產業轉移，這就決定了鄉鎮企業的發展必須依靠社區行政部門的支持，必須與社區社會目標



勞動力的能力下降影響到社區發展。

## 第二節 鄉鎮企業的生成與發展過程

鄉鎮企業迅速發展開始於 1978 年以後的農村改革。但它的前身要追溯到計劃經濟時期的社隊企業。社隊企業是原來人民公社和生產大隊通過農業資金積累和社員勞動積累起來的集體所有制企業，一般實行「社辦社有，隊辦隊有」。農村實行聯產承包責任制以後，打破了原來「三及所有，隊為基礎」的體制，實行集體經營和家庭經營結合、家庭經營為主的雙重經營體制<sup>23</sup>。隨著農村經濟政策的放寬和搞活，農村出現了農民個人辦企業，幾個人聯合辦企業，打破了地區、所有制、隸屬關係和不同行業的界線合資聯營的企業，甚至與外國合辦的三來一補企業等各種類型的企業。本節將分成兩個時期 改革開放以前，鄉鎮企業的前身社隊企業時期和改革開放以來的鄉鎮企業 探討中國大陸鄉鎮企業的發展過程。

### 一、社隊企業的產生與發展時期(1957—1978 年)

1957 年，中國大陸第一個五年計劃完成以後，為了迅速實現社會主義工業化<sup>24</sup>，1958 年，中共中央提出了《關於發展地方工業問題的意見》，要求各地盡快發展地方工業，並指出地方工業的經營方式可以採取縣營、鄉營、社營(即當

---

保持高度一致性。唐忠、孔祥智主編，前引書，頁 8—12。

<sup>23</sup> 祝爾娟，鄉鎮企業改革發展大趨勢(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0 年 5 月)，頁 5。

<sup>24</sup> 宗錦耀、陳劍光、袁若飛，21 世紀中國鄉鎮企業發展，前引書，頁 4。

時的農業合作社)以及村營等形式，隨即掀起了人民公社化和興辦公社工業的高潮。這一時期產生了一大批小型礦山、練鐵、水泥、食品 and 交通運輸等公社工業，並把合作社的各種許多副業小廠無償地轉為公社所有的工業<sup>25</sup>。但是這一時期大躍進式的工業化，事實證明是失敗的。

1959年，中央開始調整政策，把原來公社平調的各合作社和大隊的企業歸還社隊。這樣，公社工業轉變為社隊企業。1961年，面對嚴重的經濟困難，中央八屆九中全會制訂了「調整、鞏固、充實、提高」的「八字方針」，社隊企業也相應地進行了調整和收縮。<sup>26</sup> (參見【表 2-5】)

【表 2-5】社隊工業的產值表

單位：億元、%

	社辦工業產值	隊辦工業產值	社隊工業總產值	比上年增減
1958	62.5		62.5	
1959	100.0		100.0	60.0
1960	50.0		50.0	50.0
1961	19.8	32.0	51.8	3.6
1962	7.9	33.0	40.9	-21.0
1963	4.2	36	40.2	-1.7
1964	4.6	40.0	44.6	10.9
1965	5.8	24.0	29.8	-33.0

資料來源：張毅、張頌頌編著，中國鄉鎮企業簡史(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2001年12月)，頁39。

1964年，隨著國民經濟形勢的好轉，社隊企業產值又開始增長。1965年之後，中央又開始鼓勵農村集體副業的發展。之後，在一些交通便利、手工業或者

<sup>25</sup> 張毅、張頌頌編著，中國鄉鎮企業簡史，前引書，頁13-14。

<sup>26</sup> 宗錦耀、陳劍光、袁若飛，前引書，頁6。

農副業基礎較好、農民商品觀念較強的地方，在農村剩餘勞動力的壓力下，農民開始自發地創辦社隊企業，社隊企業處於緩慢增長時期。<sup>27</sup>

1970年，國務院召開了北方農業會議，研究農業發展問題，之後圍繞著農業機械化，各地人民公社陸續辦起一批農機修理、修配廠(站、點)，社隊企業得到了進一步的發展，這一時期形成了一批具有一定生產能力的工廠。<sup>28</sup>到1976年底，社隊企業已經有了較大的發展，全國社隊企業已經發展到111.5萬個，工業總產值達到234.5億元。(參見【表2-6】)

【表2-6】1970—1978年社隊企業工業產值

單位：億元

年份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產值	67.6	92.0	110.6	126.4	161.4	197.8	234.5		385.0

資料來源：張毅著，中國鄉鎮企業艱辛的歷程(北京：法律出版社，1990年)，頁21、23。

## 二、改革開放以來的鄉鎮企業發展

1978年以來，在改革開放中迅速崛起的以鄉鎮工業為主體的中國大陸鄉鎮企業，80年代以後，鄉鎮工業產值平均每年以30%以上的速度發展，上繳國家稅金和利潤也分別以平均每年25.7%和33.2%的速度增長，鄉鎮企業在全國的經

<sup>27</sup> 胡必亮、鄭紅亮，中國的鄉鎮企業與鄉村發展(太原：山西經濟出版社，1996年4月)，頁42-43。

<sup>28</sup> 這一時期，特別是1970年國務院召開北方地區農業會議以後，全國農村進一步開展農業學大寨運動，1971年國務院召開農業機械化會議，提出發展「五小」工業和建立三級農機修造網的方針。同上註，頁46。

濟地位迅速提升。(參考【表 2-7】)

【表 2-7】鄉鎮企業產值、出口增長速度表

單位：%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產值增長率	22.4	52.3	65.1	35.0	33.6	21.0	18.0	7.0	12.1	9.1
出口增長率	34.1	78.8	83.5	34.5	68.3	20.5	20.0		13.0	12.0

資料來源：計算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委員會編，中國鄉鎮企業年鑑 2001(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2001 年)，頁 10-14。

到 1998 年，鄉鎮企業實現增加值 2.22 萬億元，出口商品交貨值 6854 億元，利潤 5112 億元，實交稅金 1583 億元。目前全國農村社會增加值的 60.8%、國內生產總值的 27.9%、農民收入的 31.8%、工業增加值的 46.3%、出口創匯的 34.8% 都是來自鄉鎮企業。1999 年鄉鎮工業產值增長 14%，成為中國經濟增長的重要生力軍<sup>29</sup>。(參見【表 2-8】)

<sup>29</sup> 祝爾娟，前引書，頁 5。

【表 2-8】鄉鎮企業主要經濟指標

單位：億元

	增加值	營業收入	利潤總額	稅金總額	固定資產	流動資產
1990	2504	7284	608	344	2682	2265
1991	2977	9027	727	419	3188	2928
1992	4485	13434	1079	605	4084	5390
1993	8007	24434	1966	1058	6439	8096
1994	10928	37215	2572	1593	8868	10566
1995	14595	57229	3697	2059	12841	14493
1996	17659	68343	4351	2366	16050	16989
1997	20740	81827	4865	2541	19427	16967
1998	22186	89351	5112	2867	21566	20706
1999	24883	100932	5985	3294	23978	22484
2000	27156	107834	6482	3458	26224	23953
2001	29356	11658	6709	3786	29051	26110

資料來源：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部，中國鄉鎮企業年鑑 1990—2002(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

### (一) 社隊企業發展的轉折時期(1979—1983 年)

黨的 11 屆 3 中全會以後，中國大陸農村經濟發展走上了農、林、牧、副、漁全面發展，農、工、商綜合經營的發展道路。根據 11 屆 3 中全會，國務院 1979 年 7 月 3 日發出了《關於發展社隊企業若干問題的規定(試行草案)的通知》，對社隊企業的發展方針和經營範圍、國家對社隊企業的優惠政策、企業內部基本規章制度、管理機構的設置等都做了明確的規定，成為國家對鄉鎮企業進行指導的綱領性文件。<sup>30</sup>1979 年 9 月 28 日，中共中央 11 屆 4 中全會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加快農業發展若干問題的決定》明確提出「社隊企業要有一個大發展」，從此

<sup>30</sup> 姜永濤，「艱難坎坷路輝煌二十年——改革開放以來鄉鎮企業回顧與展望」，中國鄉鎮企業(北京)，1998 年第 10 期，頁 4。

社隊企業的地位得到了確認，社隊企業發展進入了一個新的歷史時期。<sup>31</sup>

1983年黨中央在關於《當前農村經濟政策的若干問題》中再次強調：「社隊企業也是合作經濟，要努力辦好，繼續充實發展」。這些措施的不斷出台，使社隊企業逐漸步入高速發展的軌道<sup>32</sup>。根據《中國鄉鎮企業統計年鑑1993》，這一時期，鄉鎮企業的產值由1978年的493億元猛增到1980年的657億元，年平均遞增15%，到1983年，社隊企業的總產值就增加到了1017億元。在這5年裡，社隊企業總產值從548.41億元增加到1016.8億元，增長了85.41%，平均每年增長16.69%。從【表2-9】可知，總產值年均遞增15.4%，淨利潤年遞增3%，職工人數年遞增2.7%。（參見【表2-9】）

【表2-9】1978—1983年社隊企業發展情況

單位：萬個、萬人、億元

	企業單位數	職工人數	總產值	淨利潤	利稅總額
1978	152.43	2 826.56	493.07		
1979	148.04	2 909.34	548.41	104.5	127.1
1980	143.46	2 999.67	656.90	118.4	144.0
1981	133.75	2 969.56	745.30	112.8	147.1
1982	136.17	3 112.91	853.08	115.5	160.2
1983	134.64	3 234.54	1 016.83	117.8	336.9

資料來源：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委員會編，中國鄉鎮企業年鑑1993（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4年），頁142—147。

<sup>31</sup> 宗錦耀、陳劍光、袁若飛，21世紀中國鄉鎮企業發展，前引書，頁9。

<sup>32</sup> 在此期間，各地鄉鎮政府不僅接收了原人民公社的社辦企業，而且在新的財政體制激勵下，把創新的鄉鎮企業，作為擴大鄉鎮財政收入的主要源泉。威廉伯德、林青松合編，前引書，頁12。

## (二) 鄉鎮企業的高速發展時期(1984—1988年)

1983年，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改革在農村已經基本完成。家庭經營最大限度地激發了農民的生產積極性，農業生產率迅速提高，農產品大幅度增收，同時，大量的農村勞動力從土地上解放出來<sup>33</sup>。這就為鄉鎮企業的發展提供了大量的生產原料和充足的勞動力，所以這一時期發展，鄉鎮企業的內在衝動非常強烈，現實條件也十分充分。

這一時期，中國大陸政府也做了政策上的調整，改變了「政社合一」的農村行政管理體制，撤銷了原來的人民公社和大隊體制，成立了鄉(鎮)政府和村民委員會，把原來的社隊企業轉變為鄉鎮或者村辦企業<sup>34</sup>。1984年，經濟體制改革全面展開，進一步採取了一系列放開搞活的政策，推動鄉鎮企業的發展。如放寬農副產品的購銷政策；鼓勵城鄉之間經濟技術流動；放寬流動領域的政策，允許農民從事交通運輸業和進城務工經商；對鄉鎮企業給予稅收和信貸政策方面的扶持，規定鄉鎮企業用於補助社會性開支的費用，可以按照利潤的10%在稅前列支等等。<sup>35</sup>

1985年，中國大陸「七五計劃」指出：「發展鄉鎮企業是振興我國農村經濟的必由之路」，提出發展鄉鎮企業的「十六字方針」：「積極扶持，合理規劃，

---

<sup>33</sup> 張毅、張頌頌編著，中國鄉鎮企業簡史，前引書，頁81。

<sup>34</sup> 隨著1982年農村土地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的普遍推行，以及1983年人民公社的全面解體，農村個體、私營，以及各種類型的聯營企業蓬勃發展。中國社會科學院農村發展研究所編，中國農村發展研究報告No3(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年4月)，頁135—136。

<sup>35</sup> 張毅、張頌頌編著，中國鄉鎮企業簡史，前引書，頁86—88。

正確引導，加強管理」<sup>36</sup>。到了 1988 年，全國鄉鎮企業已經發展到 1,888 萬個，職工 9,545 萬人，總產值 6,496 億元，其中工業產值達 4,529 億元。（參見【表 2-10】）

【表 2-10】1984—1988 年鄉鎮企業發展情況

單位：萬個、萬人、億元、%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平均遞增
企業數	606	1,222	1,515	1,750	1,888	
比上年增長	353	102	24	16	8	33
職工數	5,208	6,979	7,937	8,805	9,545	
比上年增長	61	34	14	11	8	16
總產值	1,710	2,728	3,541	4,764	6,496	
比上年增長	68	59	30	35	36	40
其中工業產值	1,245	1,827	2,413	3,244	4,529	
比上年增長	64	47	32	34	40	38

資料來源：張毅、張頌頌編著，中國鄉鎮企業簡史（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2001 年 12 月），頁 118。

### （三）鄉鎮企業調整、整頓時期（1989—1991 年）

這一時期，由於經濟過熱引發了一系列問題，如通貨膨脹、社會總需求與總供給不平衡等問題，為了抑制經濟的過渡膨脹，1988 年，中共中央提出了「治理經濟環境，整頓經濟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經濟政策<sup>37</sup>。為此在這一時期對鄉鎮企業的發展採取了一系列的限制增長措施，如控制了鄉鎮企業的貸款，壓縮了基建規模，關、停、併、轉了一批經濟效益差、浪費能源材料、污染嚴重的企

<sup>36</sup> 鄧力群等主編，當代中國的鄉鎮企業（北京：當代出版社，1991 年），頁 119。

<sup>37</sup> 在 3 年治理整頓期間，對鄉鎮企業採取「調整、整頓、改造、提高」的方針，銀根抽緊，其中 1990 年貸款實行零成長，鄉鎮企業增長速度因此大大放慢，大批鄉鎮企業被迫關停並轉，幾百萬鄉鎮企業職工又回到農田，吸收農村剩餘勞動力成了負數。姜永濤，「艱難坎坷路輝煌二十年——改革開放以來鄉鎮企業回顧與展望」，前引文，頁 5。



業<sup>38</sup>。三年治理整頓期間鄉鎮企業發展速度減緩，兩年減少了近 300 萬人，1989 年增長速度為 13%，1990 年為 14%，1991 年為 37%，三年平均增長速度比 1984 年減少 42%。(參見【表 2-11】)

【表 2-11】1988—1991 年鄉鎮企業發展情況

單位：萬個、萬人、億元

	1988	1989	1990	1991	1991 比 1988 年絕對數增加
企業數	1,888	1,866	1,850	1,908	20
企業人數	9,545	9,367	9,265	9,609	64
總產值	6,496	7,428	9,581	11,612	5,116
工業產值	4,529	5,244	7,097	8,709	4,180

資料來源：整理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鑑 1992(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3 年)，頁 389—391。

#### (四) 鄉鎮企業進入新的高速增長時期(1992—1995 年)。

1992 年 1—2 月鄧小平在南巡過程中，發表了一系列重要講話，再次強調了改革開放對進一步推進中國發展大業的重要性。南巡講話之後，鄉鎮企業即進入新一輪的快速增長時期，在大開放的格局中，把外向開拓作為新的目標定位和發展戰略，走向國際舞台。鄉鎮企業外貿、外經、外資齊上，特別是「三資企業」快速發展<sup>39</sup>。1991—1992 年，企業的增長連續超過 50%，從 1991 年的 18.7%，增加到 1992 年的 51.9%，增長率一下子增加 32 個百分點，1993 年，增長率更是

<sup>38</sup> 胡必亮、鄭紅亮，前引書，頁 42—43。

<sup>39</sup> 謝百三主編，中國當代經濟政策及其理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 年 1 月)，頁 300。

達到歷史紀錄的 78.5%。(參見【表 2-12】)

【表 2-12】1991—1996 年鄉鎮企業發展速度

單位：%

	增加值	利潤總額	稅收總額	職工人數
1991	18.69	19.57	21.80	3.80
1992	51.91	48.42	44.39	10.52
1993	78.53	82.21	74.88	16.19
1994	36.48	30.82	50.57	-2.66
1995	33.56	43.74	29.25	7.02
1996	20.99	17.69	14.91	5.01
六年平均	38.48	38.82	37.90	6.49

資料來源：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部，中國鄉鎮企業年鑑 1996,1997(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7,1998 年)。；唐忠、孔祥智主編，中國鄉鎮企業經濟學教程(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0 年 3 月)，頁 49—50。

然而，這樣的高速度是難以持久，馬上就回落到 1994 年的 36.5%，到 1996 年以回落到 20.99%。鄉鎮企業利潤總額、職工人數等也相應波動。

### (五) 從「粗放型」到「集約型」的轉變時期(1996 年以來)。

進入 90 年代，各地開始大力推行產權改革，這一次改革的目的是在於解決過去產權制度下的政企不分，監督、激勵失靈的問題。拋開令人眼花撩亂的改革名稱、方法，直探所有權的實際歸屬，根據現有文獻指出，大多數的所有權改革都將所有權轉讓到私人手中，集體或是合作只剩下名稱的虛殼，缺少實質運作上的意義<sup>40</sup>。90 年代中期以來，鄉鎮企業經濟效益逐漸下降，企業增長變緩慢，<sup>41</sup>企

<sup>40</sup> 其實各地所進行的「二次創業(改革)」就是「產權改革」，但是囿於意識型態的限制，當地幹部仍對「私有化」一詞極為敏感。秦暉，「十字路口看企業—清華大學鄉鎮企業轉制問題研究報

業經營遇到了一些困難。鄉鎮企業開始繼續深化改革，積極調整結構，大力開拓國內外市場<sup>42</sup>。

【表 2-13】1996 年以來鄉鎮企業主要經濟指標

單位：億元

	增加值	營業收入	利潤總額	稅金總額	固定資產	流動資產
1996	17659	68343	4351	2366	16050	16989
1997	20740	81827	4865	2541	19427	16967
1998	22186	89351	5112	2867	21566	20706
1999	24883	100932	5985	3294	23978	22484
2000	27156	107834	6482	3458	26224	23953
2001	29300	116500	6900	3786	29052	26110

資料來源：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委員會編，中國鄉鎮企業年鑑 1997—2002(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7—2002 年)。

目前，鄉鎮企業雖然保持較高的增長速度，但增長幅度逐漸下降的趨勢，而且，1997 年亞洲金融風暴的影響下<sup>43</sup>，其出口增長，1999 年和 2000 年獲得了回復性的增長，但是直到 2001 年底，鄉鎮企業出口形勢仍未得到根本性好轉。(參見【表 2-14】)

從鄉鎮企業運行狀況看，一方面，對國家財政的貢獻有所增加，另一方面，

---

告(上)」，改革(北京)，1997 第 6 期，頁 109。

<sup>41</sup> 由於通貨膨脹影響，物價上漲飛速，中國大陸採取壓低銀行存款利率、從緊銀根，鄉鎮企業貸款減少，而且許多減免稅等優惠政策取消，鄉鎮企業發展速度明顯減慢。1996 年鄉鎮企業增加值為 17,659 億元，比 1995 年增加值 14,595 億元增長 21%。(參見【表 2-13】)

<sup>42</sup> 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編，中國企業發展報告(2001)(北京：企業管理出版社，2001 年 7 月)，頁 167。

<sup>43</sup> 1997 年鄉鎮企業出口呈低速增長，出口產品交貨值 6,947 億元，增長 16.8%，雖比上年略有回升，但仍遠遠低於「八五」平均增長水平，低於增加值增長速度。這主要原因，除了國際市場上的變化外，退稅率降低、退稅不能即時足額、出口產品結構和產品質量等諸多因素造成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編，中國農業發展報告'98(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8 年 9 月)，頁 11—12。

經營成本卻在穩步上升，營利能力下降，這反映出鄉鎮企業日益嚴峻的市場經營環境。(參見【表 2-15】)

【表 2-14】鄉鎮企業經濟總體成長概況

單位：億元、%

年份	增加值		工業增加值		出口交貨值	
	金額	比上年增加	金額	比上年增加	金額	比上年增加
1999	24883	12.1	17374	11.9	7744	13.0
2000	27156	9.1	18812	8.3	8669	12.0
2001	29300	8.0	20200	7.4	9400	8.4

資料來源：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部，中國鄉鎮企業年鑑 2000 2002(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

【表 2-15】鄉鎮企業主要經營指標

單位：億元、%

	營業 收入	比上年 增長	利潤 總額	比上年 增長	工資 總額	比上年 增長	實繳 稅金	比上年 增長
1999	100932	13.0	5985	17.1	6597	5.5	1789	13.0
2000	107834	6.8	6481	8.3	7060	7.0	1996	11.6
2001	116500	8.0	6900	6.5	7600	7.6	2200	10.2

資料來源：中國鄉鎮企業年鑑編輯部，中國鄉鎮企業年鑑 2000 2002(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

### 第三節 鄉鎮企業的主要模式

80 年代以來，中國大陸的鄉鎮企業無論在數量上還是在質量上都獲得了突飛猛進的發展。各地由於在基礎條件、起步方式、資源稟賦及文化傳統等各方面的不同，在發展過程中形成了風格各異的不同模式，<sup>44</sup>對各類模式進行總結可有助於瞭解在中國大陸鄉鎮企業發展的總體。

近 20 年來，各地總結出的經濟發展模式大約不下 10 種之多。如蘇南模式、溫州模式、珠江模式、閩南模式(有人又區分為晉江模式、泉州模式)、滬郊模式、湛江模式、浦東模式等等。(參見【表 2-16】)而蘇南模式、溫州模式和珠江模式幾乎是人所共知三大區域經濟模式，也是始終相提並論，爭論最多，流傳甚廣的三大模式。

#### 一、蘇南模式

蘇南模式是典型的發達地區鄉鎮企業發展模式，區域範圍包括：蘇州、無錫、常州三市以及所轄 12 縣(市)，共有 436 個鄉(鎮)，是鄉鎮企業起步較早、發展較快的地區之一<sup>45</sup>。早在 1983 年，鄉鎮企業就成為農村經濟的重要支柱，並帶動了農村經濟發展。其主要特徵有：

---

<sup>44</sup> 關於模式，首先提出「蘇南模式」名稱的費孝通說：「蘇南這地方在農村經濟上自成一格，可以稱為一種模式」，日後費孝通補充說：「蘇南農村由於其特有的歷史和地理條件，它們在發展過程中既有和其他農村相同之處，又有其獨具的特色。把它看成一種模式，主要是在顯示它的特點」，在溫州模式、蘇南模式以外，另有珠江模式、寶雞模式等。周爾鑒、張雨林合編，中國城鄉協調發展研究(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 24-27。

<sup>45</sup> 胡福明，「簡論蘇南鄉鎮企業」，江南論壇(無錫)，2001 年第 9 期，頁 24。

第一，在所有制形式上，集體經濟為主體<sup>46</sup>。蘇南農村 95% 以上的鄉鎮企業是鄉(鎮)和村集體投資興辦的社區所有制企業。鄉鎮企業的社區所有制決定了它的決策體制、動力機制以及分配制度和約束機制的特徵，是社區黨政領導機構直接領導和管理企業，政企不分、政企合一。<sup>47</sup>因此，這種社區所有制的集體經濟，在蘇南農村社會經濟的發展中始終發揮著主要的作用。

第二，在城鄉關係上，蘇南鄉鎮企業以小城鎮為依託，與大中城市的生產、科研單位緊密合作，形成了城鄉一體化的態勢。同時，蘇南農村文化教育水平較高，商品經濟在歷史上較為發達，有著較強的競爭力。<sup>48</sup>

第三，在產業結構上，蘇南鄉鎮企業以工業為主。在原料的來源上，蘇南鄉鎮工業在開始時也以「就地取材、就地加工」為主，但隨著城鄉企業聯合的擴大，逐漸突破了這種以原料為中心的模式，開始往以市場為中心的現代工業發展模式方向發展。<sup>49</sup>

然而，蘇南在與外部環境的交換過程中出現了「雙重」依賴<sup>50</sup>，而舊蘇南模式暴露出不少弊端，即蘇南模式的主要問題是所有制問題，產權不明晰，企業法

---

<sup>46</sup> 蘇南模式的胚胎是人民公社「三級所有、隊為基礎」的體制下孕育，在所有制上，集體經濟為主體而發展的模式。

<sup>47</sup> 鄉鎮黨政領導人，以社區所有制企業資產管理者身分，幾乎行使著企業所有者的全部職能。這種政企合一的體制，導致了企業佈局分散化。周爾鑒、張雨林合編，前引書，頁 54-55。

<sup>48</sup> 胡福明，「簡論蘇南鄉鎮企業」，前引文，頁 24。

<sup>49</sup> 唐忠、孔祥智主編，中國鄉鎮企業經濟學教程，前引書，頁 76-77。

<sup>50</sup> 作為地方社區所有制性質的企業，它對鄉、村行政機構具有很大的依賴性。在資源短缺、產品滯銷、資金不足和分配制度上，都不同地依賴鄉村行政機構。另一方面，蘇南鄉鎮企業一開始就依賴城市大工業的輻射，這造成了蘇南鄉鎮工業的技術依賴，它會減低技術進步的壓力，從而難以形成自身的技術開發能力。余映麗、李進傑，模式中國——經濟突圍與制度變遷的 7 個樣版(北京：新華出版社，2002 年 10 月)，頁 140。

人地位的實際不存在，都削弱了企業的活力和競爭力。<sup>51</sup>從過去蘇南地區所有制結構比較單一、非公有經濟沒有得到應有的發展，以及產權關係模糊。近幾年來，蘇南地區在探索公有制多種實現形式的同時，大力發展私營、個體、外資經濟<sup>52</sup>。

蘇州市從 1996 年開始進行改制，據調查，蘇州市 80% 左右的改制企業，之所以能在改制後不久就成效，主要原因有三個：一是原來的單元投資主體變為多元投資主體，拓展了籌資渠道；二是通過資產重組；三是加強管理，減少非生產性開支<sup>53</sup>。

大規模的改制主要集中在 1997 年以後：第一階段，1997 年 10 月—1998 年 10 月，以影響不大、關聯度小的中小企業改制為主。採取的形式有賣斷、租賃、股份合作制等，以賣斷居多，股份合作制的很少；第二階段，1998 年 10 月—1999 年 10 月，以大中企業改制為主<sup>54</sup>；第三階段，1999 年 10 月—2000 年 3 月底，主要將已經改制的企業中進一步調整集體資產在企業中的比例<sup>55</sup>。

## 二、溫州模式

溫州模式是浙江省東南沿海平原地帶的原溫州市郊區、樂清縣、永嘉縣、洞

---

<sup>51</sup> 顧建平，「『蘇南模式』反思」，浙江社會科學(蘇州)，1998 年第 6 期，頁 29—31。

<sup>52</sup> 宋林飛，「『蘇南模式』的重大理論與實踐問題」，江海學刊(南京)，2001 年第 3 期，頁 3—5。

<sup>53</sup> 楊宏偉，「蘇南鄉鎮企業改制模式透視」，發展(蘭州)，1998 年第 6 期，頁 28—29。

<sup>54</sup> 大中企業是指總資產在 3000 萬元以上的企業，當時全市有 84 家。蘇州市農村經濟研究會，「對蘇州市鄉鎮企業產權制度改革的幾點認識」，中國農村經濟(北京)，1999 年第 12 期(總第 180)，頁 49—50。

<sup>55</sup> 其形式有：集體股權退出，轉讓給經營者，價格主要按照帳面淨資產確定；集體股權轉變為不動產，租給企業使用；租賃資產再轉讓。范從來、路瑤、陶欣、盛志雄、袁靜，「鄉鎮企業產權制度改革模式與股權結構的研究」，經濟研究(北京)，2001 年第 1 期，頁 62—63。

頭縣、瑞安縣、平陽縣、蒼南縣的平原地帶發生發展，然後向這些縣市的丘陵、山區地帶以及周圍的文成、泰順山區縣境內擴張延伸。溫州過去農村生產力發展還慢，集體經濟的地位一直沒有得到鞏固，相反，家庭經營獲得一定程度的發展，並實際上取代了原「三級所有」的集體經濟組織。<sup>56</sup>

溫州模式的本質內涵可以簡單地概括為：以民營經濟為主要內容，以家庭工業和專業市場為基本形式，以 10 萬供銷大軍擴展市場為重要渠道，通過發展商品經濟實現農村致富的農村工業化之路<sup>57</sup>。另一方面，溫州是所謂的「官民合作地方政權模式」，由幹部和農民共同發展經濟，地方官僚、幹部並不涉入企業的日常經營，只是提供企業發展的政策協助，政府主要是透過宏觀的方式管理經濟事務，但是因為市場不健全、上級政策不明，企業需要地方政府的保護<sup>58</sup>。

90 年代後，股份合作制是溫州農村工業企業選擇最多的一種企業組織形式，佔 52.7%；其次是個人獨資，佔 37.8%；再次為聯營、合夥等其他形式。<sup>59</sup>但是，許多所謂的股份合作是企業名不符實，只是將家庭成員、親戚、朋友的出資或股份分割成幾份，而實質上仍是獨資企業，只不過是企業主為了享受政府的優惠政策戴紅帽而已<sup>60</sup>。

總之，溫州模式是一種典型的市場型經濟發展模式，它的意義不僅在於極大

---

<sup>56</sup> 唐忠 孔祥智主編，前引書，頁 78。

<sup>57</sup> Liu, Yia-Ling. "Reform from Below: The Private Economy and Local Politics in Rural Industrialization of WenZhou," *The China Quarterly*, No.130, 1992 (June), pp.293~316.

<sup>58</sup> Hsu, Szu-chien. "Two local regime types in China's rural industrialization", *Issues & Studies*, vol.35, no.1, 1999, pp.80-130.

<sup>59</sup> 易曉文，「溫州農村工業持續快速發展的障礙性因素的分析」，中國農村經濟(北京)，2001 年 3 月，頁 54。

<sup>60</sup> 80 年代初以來，由於中國大陸政府對私營企業實施歧視政策，迫使一些私營企業掛上集體招牌，爭取優惠待遇。洪輝，「股份合作制改革與中國大陸鄉鎮集體企業——這將與江蘇兩省的發展現況研究」，中國大陸研究(臺北)，1996 年 4 月第 39 卷第 4 期，頁 12。



地發展了家庭手工業，更重要的在於形成了一個民間自發的、面向全國的小商品大市場，通過市場帶動了農村經濟、社會的全面發展。

### 三、珠江模式

珠江模式是珠江三角洲鄉鎮企業發展模式的簡稱，其典型區域即國務院正式批准的珠江三角洲經濟開發區，其範圍包括佛山市及其所轄順德、南海、三水、高明和中山 5 個市縣，江門市及其所轄的番禺、增城 2 個市縣，深圳市，珠海市，東莞市。<sup>61</sup>這一地區的自然條件和經濟條件都十分優越。

珠江模式的主要特點是引進外資、技術，形成產品和勞務出口。珠江三角洲地區的鄉鎮企業，大多以發展家電和高科技產品為主，它們與農業的聯繫相對於其他模式的企業而言，要鬆散得多。由於這些企業新上的設備和工藝大多是世界一流水準，所以其在國內外都很有競爭力。<sup>62</sup>

尤其順德市在以不到全國萬分之一的土地上創造出了 16% 的名牌，綜合經濟實力連續多年位居全國縣級市前列。如 1997 年順德市國內生產總值為 224 億元，地方預算內財政收入為 9.84 億元，出口創匯為 15.4 億美元。<sup>63</sup>

---

<sup>61</sup> 周爾鑒、張雨林合編，中國城鄉協調發展研究，前引書，頁 68。

<sup>62</sup> 余映麗、李進傑，前引書，頁 198。

<sup>63</sup> 王義明，「鄉鎮企業的變革：『轉制』與『轉型』——對廣東順德市的調查與思考」，中國農村經濟（北京），2001 年第 3 期（總第 194），頁 49—50。在改制過程中政府是否進行了機構改革是改制成敗的關鍵。在大力推行改制的同時，順德政府於 1992 年進行了深入徹底的政府機構改革，把原有的 49 個黨政機關裁減到了 29 個，政府的工作人員也從 1400 多人減少到不足 900 人。而且，伴隨著機構合併和人員裁減，政府的許多職權也不復存在了。比如，替代以前經委、鄉鎮企業局的工業發展局再也沒有權力任命企業的領導人、干預企業的生產經營了。同時，政府工作人員的工作作風有了很大的改善，形成了公開、公正、廉潔的共識。相比之下，其他地方要麼沒有進行任何政府機構改革，要麼改革的力度沒有順德的大。這就給我們提供了認識改制後企業經營績

珠江模式的成功，一是與其毗鄰港澳的地理環境有關；二是依靠 80 年代中央政府給予特區的優惠政策。只要港澳 尤其是香港 經濟繼續保持繁榮，它的發展就不會有大問題。另外一些看法則認為，是因為當地政府的「無為而治」，任由市場對其進行優勝劣汰的結果，因此，可以被其他地區藉鑒效仿。<sup>64</sup>

【表 2-16】鄉鎮企業各種模式的特徵

	所有制結構	分配機制	產業結構	地域分佈	城鄉關係	流通、銷售
<u>蘇南模式</u> 發達農業地區鄉鎮企業模式	以鄉、村兩級集體所有為主	實行較為均衡的按勞分配制度	以工業為主，鄉鎮工業中非農副產品加工為主	立足農村，支援農業	依拖城鎮，與城市的企業、科研單位發生緊密的聯繫	以市場調節為主，按銷供產的順序組織生產
<u>溫州模式</u> 市場型鄉鎮企業模式	家庭企業、聯戶企業為主	市場調節引入分配領域，促成分配方式多樣化，拉開了收入檔次	日用小商品生產為主，社會化服務業門類齊全		生產要素的區域間、產業間組有流動和向小城鎮相對集中	通過市場體系來聯結生產循環過程，形成了生產要素的市場組合
<u>耿車模式</u> 不發達農業地區鄉鎮企業模式	集體經濟與個體經濟並進，而個體經濟佔有很大比重的復合所有制結構	以戶為基本層次的工農聯合的利益調節機制	建立在手工勞動基礎上的初級產品加工型產業結構		與城市的經濟聯繫微弱，與城市間還存在明顯的傳統界線	
<u>平定模式</u>	以鄉村兩級		採掘工業、		大力發展橫	地方計畫 2

效差異的線索。姚洋、支兆華，「政府角色定位與企業改制的成敗」，經濟研究(北京)，2000 年第 1 期，頁 3-4。

<sup>64</sup> 謝百三等著，前引書，頁 304-305。

資源開發利 用型鄉鎮企 業	集體企業為 主體的、多 種所有制形 式		加工工業為 主		向經濟聯 繫，推進企 業技術進步	成，企業自 主銷售 8 成
<u>珠江模式</u> 外向型鄉鎮 企業模式以 鄉村集體經 濟為主，集 體經營為主		工業	利用鄰近香 港的地理優 勢，積極引 進外資	積極引進國 外先進科學 技術與設備	以與海外的 「三來一 補」為主	
<u>晉江模式</u> 僑鄉股份經 營型鄉鎮企 業模式	股份經營型 企業為主體	廣泛吸收國 內外的兩種 資金	陶瓷業、紡 織、縫紉、 皮革製造、 機械製造	區域化、專 業化的工貿 結合	積極從城市 企業，特別 國外引進資 金、技術、 設備和人才	全部自銷並 有大量出口
<u>滬郊模式</u> 城郊型鄉鎮 企業模式	鄉村集體所 有制為主體	工業門類齊 全，行業眾 多，企業規 模較大	為城市服務 型		通過多種形 式直接滲透 於上海工業 體系中	與國家計畫 體制相關度 較高

資料來源：根據陳吉元主編，鄉鎮企業模式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年)編制，轉引自於金著，鄉鎮企業發展深層問題研究(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1年12月)，頁13-14。